

四川2010年10月自考新课程代码将启用自考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[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\\_ti2020/647/2021\\_2022\\_\\_E5\\_9B\\_9B\\_E5\\_B7\\_9D2010\\_c67\\_647853.htm](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647/2021_2022__E5_9B_9B_E5_B7_9D2010_c67_647853.htm) 记者日前获悉，在对自考所有开考专业及其课程名称、代码、学分进行清理和调整的同时，省招考委研究决定停止财税等9个专业自学考试。新代码10月启用 据介绍，按照全国考办有关专业公告制度的规定，从2010年1月1日起，全国考办将在网上公告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自学考试开考专业情况。为此，我省对所有开考专业及其课程名称、代码、学分等进行了逐一清理核实，将我省原自编代码的专业和课程调整为全国统一的名称、统一的代码、统一的学分。调整后的专业或课程将于2010年10月自学考试起统一启用新的专业或课程名称、代码、学分。9个专业停考 此外，全省将停止财税、美术教育、监所管理、农业生态旅游、计算机通信工程、公关与文秘、电力系统及其自动化、法医学等9个专业自学考试工作，其中面向社会开考的专业3个，面向高校开考的（应用型）专业6个；专科专业5个，独立本科段专业4个。停考专业从2010年1月自学考试起不再接受新考生报名报考，在2011年10月自学考试后停止这些专业所有课程考试。有关部门提醒这些专业的考生，对于取得了上述专业课程考试合格成绩的考生，规定时限内若没有取得公共政治课程和公共基础课程合格成绩的，可在其他专业中参加公共政治课程和公共基础课程的考试。在2013年以前，所有课程考试合格后仍可办理原专业毕业证书（但如果全国停考该专业则不能办理原专业毕业证书）。在规定时限内仍未完成专业课程考试的考生，可转入其他专业学习，新

旧专业中课程名称和代码相同的课程可以办理免考手续，课程的合格成绩继续有效。百考试题收集整理 更多请访问：百考试题四川自考论坛，百考试题自考论坛，百考试题自考网校，百考试题在线题库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[www.100test.com](http://www.100test.com)